证券代码:603033 证券简称:三维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5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叶继跃先生(以下简称"转让方"或"甲方")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以人民币9.261元/股的价格向浙江麦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麦泓山南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麦泓资本"或"受让方"或"乙方")转让其持有的51,6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转让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00%,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477,867,600元(以下简称"本次协议转让")。

● 本次权益变动前,叶继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74,549,972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36.32%;其配偶张桂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64,923,04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6.30%;叶继跃先生及张桂玉女士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39,473,012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42.62%。麦泓资本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叶继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22,949,972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31.32%;其配偶张桂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64,923,04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6.30%;叶继跃先生及张桂玉女士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87,873,012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37.62%。麦泓资本持有公司股份51,600,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5.00%,麦泓资本将成为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

● 本次协议转让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涉及要约收购,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本次协议转让事项的受让方承诺在转让完成后的12个月内不减持本次交易所受让的公司股份。

● 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上述事项最终能否实施完成及完成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协议转让概述

(一)本次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1.本次协议转让情况

转让方名称	叶继跃
受让方名称	浙江麦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麦泓山南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转让股份数量(股)	51,600,000
转让股份比例(%)	5.00
转让价格(元/股)	9.261
协议转让对价	477,867,600
价款支付方式	□全额一次付清 √分期付款,具体为:详见本公告第三部分"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其他:_____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自筹资金□涉及金融机构或其他主体借款,借款期限:_____,偿还安排:_____
转让方和受让方之间的关系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是 具体关系:_____ √否是否存在合伙、合作、联营等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是 具体关系:_____ √否存在其他关系:_____

2、本次协议转让前后各方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转让前		本次变动		本次转让后	
	转让前持股数量(股)	转让前持股比例(%)	转让股份数量(股)	转让股份比例(%)	转让后持股数量(股)	转让后持股比例(%)
叶继跃	374,549,972	36.32	-51,600,000	-5.00	322,949,972	31.32
张桂玉	64,923,040	6.30	0	0	64,923,040	6.30
浙江麦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麦泓山南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0	51,600,000	5.00	51,600,000	5.00

注:上表数据中若存在尾差,系因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协议转让的交易背景和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转让方叶继跃先生自身资金需求,同时为优化公司股权结构,引入认可公司长期价值和看好未来发展的新投资者,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同时受让方麦泓资本基于对公司未来前景及投资价值的认可,拟协议受让公司部分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麦泓资本将成为公司持有股份5%以上的股东。

(三)本次协议转让尚需履行的审批或者其他程序及其进展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需各方严格按照协议约定履行相关义务及经上交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登公司办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手续。上述事项最终能否实施完成及完成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协议转让双方情况介绍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转让方姓名	叶继跃
转让方性质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持股股东 □是 □否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浙江省三门县海游镇

(二)受让方基本情况

受让方名称	浙江麦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麦泓山南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是否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受让方性质	私募基金 √是 □否 其他组织或机构 □是 □否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30102MA27W3W70C□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益斌
成立日期	2015年10月19日
注册资本/出资额	贰仟万元整
实缴资本	壹仟万元整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白云路24号257室
主要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白云路24号257室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李汉国持股70%;孔国伟持股30%。
主营业务	服务:受托企业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产品名称	麦泓山南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管理人名称	浙江麦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备案编码	SLU838
备案时间	2020年09月22日

本次协议转让中,受让方麦泓资本需支付的股份转让价款全部来源于其自筹资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受让方麦泓资本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交易双方确认麦泓资本本次自有资金的来源方与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管和控股股东及控股股东董事、高管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三)转让方与受让方之间的关系

转让方与受让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股份转让当事人及标的

甲方(转让方):叶继跃

乙方(受让方):浙江麦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麦泓山南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甲方拟按照本协议约定将其所持标的公司51,600,000股股份(占标的公司总股本的5.00%)(以下简称"标的股份")转让给乙方,乙方拟按照本协议约定受让甲方所持标的股份(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

第一条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

经双方协商同意,本协议项下股份转让的转让价款为人民币477,867,600.00元(大写:肆亿柒仟柒佰捌拾陆万柒仟陆佰元整),单价为9.261元/股。

股份转让协议签署并获得交易所合规确认函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总转让价款的40%,即191,147,040.00元至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办理完毕股份过户后2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286,720,560.00元至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本协议项下股份转让之税费,由甲乙双方按照法律、法规之规定各自承担。

甲乙双方应在本协议签署后10日内向上交所提交股份转让申请。若股份转让申请未获上交所审核通过,双方共同协商后续处理安排。

甲乙双方承诺将为上市公司办理上述股份转让所需的相关法律手续提供必要的协助。

本协议签订后至相关股份过户完成期间,上市公司发生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的,本次股份转让的股份数量应相应进行调整,以保持约定的股份转让比例不变,且该等情况下股份转让总价款不变;如发生现金分红、派息等除息事项的,标的股份数量不作调整,股份转让价格将扣除除息分红金额,股份转让总价款相应调整。

第二条过渡期间

在过渡期间,甲方作为上市公司的股东,应切实履行股东职责,并应遵守甲方在本协议作出的陈述、保证和承诺,不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

第三条甲方的声明、保证及承诺

甲方合法拥有本协议项下被转让之标的股份,该股份是甲方的自身合法财产。标的股份不存在任何财产权属纠纷。

在标的股份之上不存在任何抵押权、质押权、其他担保权利或其他债务或纠纷。标的股份没有被采取冻结、查封或其他强制措施。标的股份不存在任何财产权利限制。

甲方向乙方承诺,自本合同签订日至标的股份交割手续完成或本协议终止之日,甲方不得将标的股份转让给任何第三方,不得将标的股份质押或设定任何第三方的权利。

第四条乙方的声明、保证及承诺

受让标的股份为乙方真实意思表示,而本协议一经签署,将对乙方构成合法、有效及具约束力的协议,乙方受让标的股份无需取得任何第三方的授权、许可或同意。

乙方用于购买标的股份的资金来源合法。

乙方保证按照本协议规定的数额和期限支付股份转让价款。

乙方应配合上市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进行权益变动的披露。

乙方承诺自标的股份过户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12个月内不会减持标的股份。

乙方保证不会因上市公司二级市场股价波动等其他因素取消该交易。

乙方向甲方声明、保证及承诺,于本协议签订日及生效日在各方面均属真实、准确。

本条乙方的保证在本协议签订后立即生效,在标的股份转让完成之后应继续有效。

第五条违约责任

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或拒不履行其在本协议中的陈述、保证、承诺、义务或责任,即构成违约行为。

若一方(违约方)违约,守约方有权采取如下一种或多种救济措施以维护其权利:

(1)要求违约方实际履行;

(2)暂时停止履行义务,待违约方违约情势消除后恢复履行;守约方根据此款规定暂停履行义务不构成守约方不履行或迟延履行义务;

(3)违约方因违反本协议所获得的利益应作为赔偿金支付给守约方;

(4)根据本协议第八条规定终止本协议;

(5)本协议规定的其他救济方式。

本协议规定的权利和救济是累积的,不排斥法律规定的其他权利或救济。

本协议一方对违约方违约行为的弃权以书面形式作出方为有效。一方未行使或迟延行使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或救济不构成弃权;部分行使权利或救济亦不阻碍其行使其他权利或救济。

第六条协议的变更和终止

本协议一旦经双方签署即不可撤销,除本协议另有明确规定之外,本协议的任何变更或终止均应经双方事先签署书面合同后方可生效。

本协议的变更及终止不影响本协议双方当事人要求损害赔偿的权利。因变更或终止合同致使合同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以外,应由责任方负责承担或赔偿损失。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

凡因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之相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努力进行友好协商或调解,以解决有关争议。协商不成的,应当向本协议签订地有管辖权的地方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条所述之争议系指双方对合同效力、合同内容的解释、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以及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等发生的一切争议。

四、本次协议转让涉及的其他安排

本次协议转让的受让方的锁定期承诺:受让方麦泓资本承诺自标的股份过户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12个月内不会减持标的股份。

五、关于其他事项的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协议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协议转让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未触及要约收购。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尚需上交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并在中登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上述事项最终能否实施完成及完成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88628 证券简称:优利德 公告编号:2026-001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核心技术人员杨志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8,9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59%;董事、核心技术人员孙乔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75%;职工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周建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0,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55%;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张兴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1,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58%。上述股份来源为股权激励取得,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披露了《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董事、核心技术人员杨志凌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7,24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0065%,且不超过其减持前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董事、核心技术人员孙乔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2,1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0019%,且不超过其减持前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职工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周建华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2,72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0114%,且不超过其减持前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张兴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2,8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0115%,且不超过其减持前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志凌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为7,245股,合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0065%;孙乔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为2,100股,合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0019%;周建华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为12,725股,合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0114%;张兴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为12,800股,合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0115%。

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杨志凌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 其他:/
持股数量	28,980股
持股比例	0.025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28,980股
股东名称	孙乔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 其他:/
持股数量	8,400股
持股比例	0.007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8,400股
股东名称	周建华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 其他:/
持股数量	50,900股
持股比例	0.045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50,900股
股东名称	张兴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 其他:/
持股数量	51,200股
持股比例	0.045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51,200股

注:上述持股比例是按公司当时总股本111,742,888股进行计算。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董事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杨志凌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2月1日
减持数量	7,245股
减持期间	2026年1月22日~2026年1月22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7245股
减持价格区间	40~40元/股
减持总金额	289,8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065%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65%
当前持股数量	21,735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194%
股东名称	孙乔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2月1日
减持数量	2,1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1月16日~2026年1月16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1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37.37~37.37元/股
减持总金额	78,477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019%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19%
当前持股数量	6,3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056%
股东名称	周建华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2月1日
减持数量	12,725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2月24日~2025年12月25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2725股
减持价格区间	31.51~31.64元/股
减持总金额	400,973.59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114%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114%
当前持股数量	38,175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342%
股东名称	张兴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2月1日
减持数量	12,8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2月23日~2025年12月23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28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31.1~31.15元/股
减持总金额	398,298.77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115%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115%
当前持股数量	38,4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344%

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减持比例和当前持股比例均按照公司目前总股本111,767,588股进行计算。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否

特此公告。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3030 证券简称:祖名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祖名豆制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祖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祖名豆制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6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公司实际控制人蔡祖明先生计划在本次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连续3个月内(2025年11月27日至2026年2月24日)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743,400股(含本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00%。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2025年12月26日至2026年1月12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蔡祖明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36,75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5%。本次权益变动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68,628,245股,占公司总股本55.00%。详见公司2026年1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5%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祖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关于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告知函》,其于2026年1月16日至2026年1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608,517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9%。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祖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55.00%减少至53.71%,本次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蔡祖明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
一致行动人1	蔡水琦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
一致行动人2	王茶英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
一致行动人3	杭州纤品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江陵路88号7幢616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1月16日至2026年1月22日

股票简称	祖名股份	股票代码	003030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160.85	1.29
合计	160.85	1.29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间接方式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赠与 □ 表决权让渡 □ 其他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蔡祖明	合计持有股份	29,608.645	23.73	28,000.128	22.4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224.561	5.79	5,616.044	4.5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384.084	17.94	22,384.084	17.94
蔡水琦	合计持有股份	1,221.12	9.79	1,221.12	9.7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05.28	2.45	305.28	2.45
	有限售条件股份	915.84	7.34	915.84	7.34
王茶英	合计持有股份	915.84	7.34	915.84	7.3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8.96	1.83	228.96	1.83
	有限售条件股份	686.88	5.50	686.88	5.50
杭州纤品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765	14.14	1,765	14.1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65	14.14	1,765	14.1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2025年11月6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公司实际控制人蔡祖明先生计划在本次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连续3个月内(2025年11月27日至2026年2月24日)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743,400股(含本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00%。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范围内,不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及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备查文件

1、蔡祖明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关于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告知函》

注:表中的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祖名豆制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272 证券简称:联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月22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工业新区东海大道2887号四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0,000,5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5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卜晓华先生主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包含三名公司独立董事;

2、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963,400	99.94	8,800	0.01	28,300	0.05

2、议案名称:关于制定《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963,400	99.94	8,800	0.01	28,300	0.05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婕、张超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参与本次股东会表决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 上网公告文件

《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3787 证券简称:新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月22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同惠街101号新日大厦19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0,012,7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182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崇舜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主持本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超过半数董事推举,确定赵学忠先生作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主持人。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8人,其中:董事长张崇舜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董事李青先生、独立董事黎建中先生、常呈建先生、陆金龙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2、董事会秘书王晨阳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财务负责人胥达先生、副总经理齐国新先生、徐勇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拟转让全资子公司80%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9,756,600	99.8292	253,400	0.1689	2,700	0.0019

2、议案名称:关于制定《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9,844,900	99.8881	164,800	0.1098	3,000	0.002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拟转让全资子公司80%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717,400	73.6929	253,400	26.0298	2,700	0.2773
2	关于制定《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805,700	82.7632	164,800	16.9286	3,000	0.308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北京)律师事务所

律师:申林平、胡玉斐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88129 证券简称:东来技术 公告编号:2026-003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至2024年4月30日期间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815,348股。前述回购的股份拟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如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尚未出售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5年10月1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公司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按市场价格累计减持不超过1,204,788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公司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形,公司将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2026年1月22日,公司首次出售已回购股份275,4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3%,减持成交均价为22.23元/股,减持成交金额为6,123,131.13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75,463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0.23%,现将有关减持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 其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7,070,935股
持股比例	5.8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7,070,935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其他原因:首次出售回购股份

股东名称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0月15日
减持数量	275,463股
减持期间	2026年1月22日~2026年1月22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75,463股
减持价格区间	21.98~22.44元/股
减持总金额	6,123,131.13元
减持比例	0.23%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当前持股数量	6,795,472股
当前持股比例	5.64%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减持回购股份收回资金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有利于补充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规定,公司本次减持股份应当遵守下列要求:

1、申报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跌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出售的委托;

3、每日出售的数量不得超过出售预披露日前20个交易日日均成交量的25%,但每日出售数量不超过20万股的除外;

4、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出售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5、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基于以上要求及市场可能出现的不确定因素,可能存在无法按计划完成减持的情形。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否

(三)其他风险

公司将在本次减持期间内,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